投诉问题办结情况公示表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2年8月29日

|  |  |
| --- | --- |
| 投诉问题 | 受理编号：D2YN202104200085。昆明市五华区西翥街道桃源社区七组双石岩垃圾填埋场在被举报后未进行清理，仅将原填埋场覆土掩埋，现再次举报。 |
| 核实情况 | 2021年4月9日，昆明市五华区组织相关部门进行了现场核实，并现场责令对检查发现的少量渣土和装修垃圾立行立改，迅速清理清运，并恢复土地原状。  4月21日，昆明市五华区西翥街道办事处、昆明市五华区自然资源局、区城市管理局进行现场核实，经核实：  现场查看未发现有明显建筑垃圾堆放现象，4月8日被举报的大块建筑垃圾已清理，但有少量零散建筑垃圾与土夹石混合后就地填埋，未严格按照要求整改。同时，该场治理范围裸土及砂石料堆场存在覆盖不到位情况、外围环境存在脏乱差现象。投诉人反映的“被举报后未进行清理，仅将原填埋场覆土掩埋”问题，情况属实。 |
| 办结情况 | 1. 对巡查发现昆明宝禄环卫清运服务有限公司倾倒建筑垃圾的车辆当事人进行行政处罚，暂扣车辆，责令当事人运输至有资质接纳的消纳场处置。  2.及时开展项目范围内环境整治和问题整改，对存在的建筑垃圾未清运问题，对治理主体进行约谈，责令其及时清运场地残留的建筑垃圾、清理零散生活垃圾，杜绝就地掩埋，对裸土和沙石料进行覆盖，不留死角，并恢复土地原状。  3.设置堵卡点严防偷倒车辆上山，2021年4月21日起在该地块进出场道路设置检查卡点，全天对拉运弃土和建筑垃圾车辆进行检查值守，同时定期调阅公安部门位于三岔路口的视频监控，常态化技术监管，坚决防止偷倒建筑垃圾。  4.向责任主体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责令立即停止违法行为，禁止向水利工程设施排放生产、生活污水，禁止擅自向注目河坝塘取。对其私取地表水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追缴水资源费，同时督促企业拆除取水设备。  5.深入进行违法行为调查。2021年4月26日，经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现场复核，该项目未超修复范围、无私挖盗采、不存在占林占耕违法行为。  6.全面完成地质灾害隐患和生态修复造林绿化治理工程。由区自然资源局代履行组织开展生态修复治理整改工作，于2022年2月通过政府公开招标采购程序委托公司实施治理工程，2022年7月20日通过了工程初验。  7.积极开展民情恳谈，力争群众支持。区自然资源局、西翥街道办事处两次开展民情恳谈，广泛听取群众意见，持续做好沟通对接，引导群众依法向责任主体追偿土地租金和地质灾害损失。 |
| 办理单位 | 五华区自然资源局 |
| 主要工作成效 | 五华区成立工作专班，明确目标责任，由自然资源局代双石岩片区（党曦公司部分）履行生态修复治理责任，倒排工期挂图作战，安排专人进驻场地，督促施工进度，截止目前，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和生态修复治理工程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是完成原建筑垃圾消纳场和采石场关停矿山共计约304亩的植被恢复造林绿化，人工种草6.8亩。  二是完成损毁耕地的复垦耕治理约62亩，回填复耕种植用土28349立方米，对恢复耕地土壤实施了培肥和农作物种植。  三是完成拦渣坝加固建设工程，清理滑坡物35000立方米，完成石料填筑和块石护坡共计17656立方米。  四是完成山顶采空区陡峭崖壁排险、削坡退台、挡土埂及覆土治理工程，完成坡面退台削坡土石方63060立方米，完成种植土覆土工程49777立方米。  五是完成挡土墙修建，共计完成4处浆砌石砌筑挡土墙1145立方米。  六是完成主截排水沟渠建设3122米，完成1560米马道排水沟的修善贯通，治理区域截排水系统已全面贯通并发挥排水功能。  七是经常态化值守检查，未发现该区域再次出现偷倒建筑垃圾的情况。 |
| 公示说明 | 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结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五华区自然资源局。联系人员及电话：龚顺，18669069336。 |